

何立伟是一个才华横溢的作家。他的才华横溢到了自己都不知道珍惜、可以任意挥洒的程度。他天性自由，不会把自己拘禁在条条框框里，也不为自己设置什么写作的宏伟蓝图。

何立伟出道很早，小说写得成功，但他的散文写得更好，而且他还写诗歌。虽然何立伟自谦说自己写的诗算不得诗，所以编了36万字的自选集，厚厚的一大本却不选一首诗歌。其实他的诗歌如同小说，自有一种平淡之美和白话之魅。比如，他的《诗人》写道：“句子分行是容易的/押韵也是容易的/但一个一个方块字能否构成诗/其实特别困难”。这是多好的诗！诗歌是才华的文字呈现出的方式，才华横溢的作家，要叫他写诗很难，因为他嘴里蹦出来的句子都饱含着诗意。

何立伟是文学上的“多面手”，这也让他的才华得以充分发挥。然而他依然“不安分”，又对摄影有了兴趣。他的街拍系列，完全可以媲美一流的街拍作品。他也画漫画，将充满禅意的诗文与夸张的现代文人画结合为一体，更是一绝。

因而谈何立伟，需要将他在各个领域的创造综合起来谈，才能全方位地认识他。无论是小说、散文、诗歌，还是摄影、画画，都能看出他统一的艺术观和人生观。而这种艺术观和人生观他通过一个文学意象表达了出来，这个意象就是“白色鸟”。《白色鸟》这个短篇小说是他的成名作，也成了何立伟在当代文学史上的标志。白色鸟的意象是这样的：“雪白雪白的两只水鸟，在绿生生的水草边，轻轻梳理那晃眼耀目的羽毛。美丽，安详，而且自由自在。”这个意象包含着两个重要的概念，一个是天真，一个是自由。所谓自由，是追求精神的自由，不受世俗各种力量的压制。而天真，既包括孩子般的童真，带着人来到这个世界上的洁白色彩。所以何立伟特别爱写孩子和少年的生活，写他们在无邪状态下的调皮捣蛋。《白色鸟》写的是一对孩子的场景，他用童心、童真与童趣以及田园风光构筑一个淳朴的、远离尘嚣的境界。

天真同时也包括天性之率真的意思。在何立伟看来，人的天性应该是受到呵护的，应该让人的天性自由地释放，这是生命的原则。但人又是社会性的动物，每个人的天性必然受到社会的约束。何立伟特别愿意写那些在社会的压抑下人的天性处于何种状态、又是如何得到释放的过程。比如他的长篇小说《像那八九点钟的太阳》，写的就是一群年轻男女的情欲躁动，即使是在“文革”动荡的时代里，也挡不住他们青春成长的力量。中篇小说《龙岩坡》，写一个省城里的年轻人李光辉，被派到湘西的龙岩坡做“农业学大寨”工作队的队员，这个龙岩坡就是一个天性非常开放的地方，尤其女人们充分享受情欲的快乐。呆子般的李光辉在这里心智得到开启，最后竟放弃省城的工作，要留在龙岩坡当一个农民。何立伟写到，李光辉这么做既不是因为痛恨城市的现代病，也不是把乡村当成田园乌托邦，而是因为“龙岩坡有世界上最富于美感的女人，她们天性快活——不但自己快活，而且还能给男人创造快活。”他要与她们一起创造生命的快活。

与此同时，何立伟也让我们对文学有了更全面的思考。我们总是希望文学要承担起重大的社会责任、负载重大的思想内容。所以类似“伟大的史诗”、“真实反映了改革开放的社会巨变”等表述显然无法安在何立伟身上，但这并不说明何立伟的文学不重要。文学的作用是多方面的，既需要写史诗的作家，需要真实记录时代变迁的作家，也需要像何立伟这样呵护人的天性的作家。一个作家既要去写天下大事，也需要去写天下小事。何立伟的文学观体现了文学在精神生活质量上的作用。

何立伟说要去做有趣的人，追求高质量的精神生活。有了高质量的精神生活，就会热爱生活，热爱这个世界，热爱所有的生命。不仅何立伟，还有很多的作家，都是因为追求高质量的精神生活而进行写作的，他们又会通过自己的作品将这种精神追求传递给读者。我希望何立伟继续才华横溢，继续自由自在地表达自己的天真。

何立伟的“变”与“不变”

刘大先

一个作家自觉的艺术追求或者明确标榜的美学目标，往往与他的实际创作之间产生一种张力，我们从中可以读到他所不自觉流露出来的时代情绪。何立伟的自选集将他40年来的代表性作品做了集中呈现，通读这些作品我们可以发现他的“变”与“不变”。

早期的《白色鸟》已经是进入当代文学史的作品，恬淡悠远被打破，戛然而止又留有余韵，笔致明净，颇有汪曾祺之风。《小城无故事》显示出地方性的自足与对游客凝视的反抗。一直到《明月明月》，语言都尖新清畅，弥漫着一股对于健康、淳朴、真挚丧失的惆怅。这些作品风格化明显，前承浪漫主义文学，对于后来的寻根文学一脉也不无启示意义，尤其是《淘金人》，很容易让人联想到夏多布里昂的《阿达拉》，热烈中有柔情，具有去世俗与肉欲的野性之美。

但是何立伟90年代中后期的作品被关注得就较少了，它们部分地延续了80年代的主题，比如《关于刀的故事》反思“文明”对“野蛮”的征服，追慕英风，崇尚失落了的勇毅，但叙事风格已经有所转变；比如《谁是凶手》讲述了一个残酷青春、激情杀人的故事，《到西藏找狗》就完全成为一个寓言，跟先锋小说很相似，但又不是纯粹的先锋小说，而显示出某种特质，比如《牛皮》前段是零度叙事，有一种类似阿城《遍地风流》般的世俗的诗意，但后阶段则既辛酸又惆怅，具有强烈的抒情气质。1997年的中篇小说《龙岩坡》是一个后革命时代的元小说，何立伟在这里重写了他的作品序列中几乎可以称之为母题式的故事：70年代初的青年在穷乡僻壤参加工作队，并在当代的生活中发生了归化。何立伟处理这个题材的方式，往往是将乡野大泽当作自然人性的容纳地，让欲望获得其合法性，为此不惜将原本可能存在的贫穷、晦暗、苦难浪漫化了。一个青年在革命时代听从自己欲望的牵引，正是证明了一个去政治化时代的到来。在这个意义上，他的作品可以视为沈从文传统和王小波写作的中间状态。

21世纪以来的作品，《北方落雪，南方落雪》和《马小丁从前很单纯》结构上具有相似性，通过巧妙的关系组合，拓展出当代城市生活当中各种复杂的情欲编织的网络，呈现出城市中产阶级的无聊、欲望的压抑与释放，诗意的抒情荡然无存，这是非常有时代感的作品。《水流日夜》是一个“他人的故事”，庞晋坤、钟一淳30年情感纠葛、悲欢离合，最终走向几乎无事的悲剧，可以说是变化莫测的情感本身的悲剧，其实也印证了时代变化中“变”与“不变”所产生的割裂。

从何立伟总体的创作脉络来看，他有自己的自我期许，如在《一本影响我的书》中所说：“直到今天，我对文学的最深的理解，都是来自《边城》，这可能是他的自我定位。如同晚近的《耳语》这个小说中所讲的‘一切江山纷乱中亦有如常的人事物事’——他将社会结构、经济状况等全部虚化为传奇故事的远景，而强调抽象的人的基本情感和欲望。这是其长处，显然也有其局限。

何立伟的长期探索中，他的风格和写法也在不断变化。但总的来说，他的基本气质、他观察生活的方式、他的美学风格都是极具特色的，也是不应该随便改变的，因为中国只有一个何立伟。

在何立伟的长期探索中，他的风格和写法也在不断变化。但总的来说，他的基本气质、他观察生活的方式、他的美学风格都是极具特色的，也是不应该随便改变的，因为中国只有一个何立伟。



文学如何面对生活的复杂与深刻

何立伟

■创作谈

从上世纪80年代初发表文学作品，到现在已经有30多年了。对这30多年文学创作进行回顾总结，我感到有种惶恐的感觉。因为我内心在思考，有这种必要吗？我不过就是一个平凡的创作者，写过一些作品，成就并不大。和一同出道的许多作家相比，同他们后来的发展和成就相比，我觉得自己比较惭愧，我实在乏善可陈。我唯一觉得骄傲的是，我参与了新时代文学的全过程，并见证了在中国文学至新时期文学以来节节开花令人欣喜的进程。作为一位文学战士，我也在冲锋号吹响之时跃出了战壕。

一个个体文学创作者的创作必定是深深落在时代局限和个性局限上，这种创作文学与审美深刻的问题，是个人的问题，也是所有创作者群体的问题。文学每一寸劲，都有赖于对问题的认识与克服。

我近年创作比较少，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当我重新阅读中外文学经典的时候所生发出的困惑。当我们无法超越经典的时候，写作的意义在哪里？在生活无限复杂丰富而且无比深刻变化的时代，为什么文学总体来说是掉队的呢？文学的分量和生活的分量比起来为什么总显得那么单薄？为什么情到深处在我们大部分作品中成了奢侈的期待？为什么冲击心扉和冲刷头脑的文学力量那么难以横空出世？这些为什么成了我的困惑，我相信这也是许多作家的困惑。

我们的创作是丰富的，体验是巨大的，文学每天在满负荷生产，但我们不是不是体量而是质量。我们不只是要

重拾文学的趣味性

陈福民

何立伟30岁就写出了《白色鸟》，一直站在文学史上，非常了不起。我认为，一个作家与写作的趣味性这个话题当下仍值得我们深入讨论，我们要重新审视在什么层面上重拾文学的趣味性。何立伟的创作，他那种有力的、短促的绝句表达方式与趣味性结合起来，突破知识的藩篱而获得最终的趣味，会让我们了解真正的知识和趣味，如何成为写作者进入这个世界的方式，并且它的深度一点都不比学院派的系统知识差。

何立伟的创作要追溯到中国古典文化传统，以及新时代文学对传统的继承和提高上去。像何立伟自己写作和绘画一样，如何来呈现这些特质，我认为，何立伟首先做出了榜样。

首先是何立伟写作的“少”和“短”。《白色鸟》是何立伟的第一本自选集，他很郑重其事没有收进诗歌。因为他觉得自己的诗歌不在及格线上，这当然是何立伟的谦虚，同时也说明何立伟对于语言、对于自己文学更高标准更清晰的认定。多少当代作家动辄出十卷八卷的小说和文集，真的有必要写那么多吗？

当然这也许是一种偏见。可能写得多人，创造力丰富，善于写也乐于写，是一种跟世界交流的方式。但像何立伟这样写得如此少，我觉得更应该值得重视和尊重。当年鲁迅有人指责他不写长篇小说，有人说他的才华被浪费在杂文上了。一件事如果说三五千字就能够说清楚，为什么要写三五万字？所以何立伟的创作，包括小说、散文和绘画，给了我们讨论这个话题的机会。这些写作的趣味性，在近二三十年中都被淡忘了。但与何立伟有相似

何立伟的诗化小说

胡平

身的魅力。何立伟是天生艺术感觉好的作家，比如他的《牛皮》中写屠宰场里的杀猪的流程，这其实不好写，但他写得简洁生动，用“杀得雪白”四个字就把杀猪的高手写出来了，一字千钧，靠的就是艺术感觉。

何立伟的小说往往被称为诗化小说，诗人和小说家相比，往往灵感来得更快，

30多年前何立伟以一篇《白色鸟》惊艳文坛。唯美的风格、优雅的叙述语言、一片灿烂的童心、满纸透明的诗意，以及反讽和暗喻的时代背景，让当时充斥着愤怒批判与拷问声中的文坛，吹来一朵淡雅的白云，赢得众人的一致喝彩。从《白色鸟》获得全国短篇小说奖开始，何立伟就以唯美、诗化、炼句的文学风格立足文坛，他是那个时代绝无仅有的，一开始就走出自己的文学道路的青年作家。几十年过去了，很多当时轰动一时的作品，如今已经不堪回首。时过境迁，但《白色鸟》留下来了，至今还可以视为何立伟的代表作。何立伟本人也一直沿着自己的文学风格向前走。他不是从低到高或从浅到深，他一开始就达到了自己和文坛的高度，所以，继续走就是在在一个高度上向丰富和深远拓展。这是他在文坛走出的独特路径。

历经几十年的文学写作，何立伟坚守着自己的文学风格和美学追求，期间好几次让文坛惊讶莫名，但大多是踽踽独行。近日，一部收录他短篇小说、中篇小说和散文代表作的自选集《白色鸟》成为他创作几十年来重要总结。这本自选集篇幅和体量都不是很大，只代表他的创作很小的一部分，但却体现了他一贯的严谨、认真、求精的为人与作文的风格。其中短篇小说多选自前期风格作品，代表着一种抒情写法；中篇小说多选中后期作品，是他的“结构主义小说”的精选；散文则展现了他的文章机趣。把这些作品统摄起来观察，可以说，何立伟在当代文坛有自己的一席之地。

何立伟的文学成就突出的表现在文学语言上。语言的别具一格、精益求精，是他在文坛立足最突出的标签与风格，也是他文学上做出的突出贡献。他的语言，首先是具有古典文学的精致性，汪曾祺说何立伟的语言是“古诗中的绝句”是有道理的。他作品中用字的讲究，恐怕难有人可以企及，这使他的作品有一种古典的美感蕴藏其间。其次他的语言有白话的现代味道，是白话文

在文坛走出的独特路径

向云驹

兴起后形成的现代文学传统的直接继承，字里行间流淌着白话文时代的韵味，有一种文学的语言史的贯通感。这是鲁迅、萧红、废名、沈从文、孙犁、汪曾祺一脉的风格。第三，他的语言有很多地方叙事的方言美，他以极强的控制力提炼方言的精华和韵味，使故事和人物具有鲜明的在地性。其中包括湘西方言（西南官话）和长沙方言（湘方言）。在文学语言处理方言的问题上，他是当代作家中的佼佼者。和沈从文不一样的是，他的方言更具生活气息，更有当下性。第四，他的语言具有不一般的诗性、诗意、诗味。他以诗歌步入文坛，他长期坚持写诗但不再发表诗，他把诗性注入到小说散文之中，像写诗一样营构小说，特别是短篇小说，在诗与小说的结合上付出了艰辛的努力，也取得了独特的成绩。这是他的文体自觉和风格自标。小说诗化和诗化小说，都是他的重要文学贡献。以上四个方面的语言特色，或者说这样别致的“四合一”，形成了何立伟文学的鲜明个性和独特成就。

何立伟的创作具有偏执的唯美主义倾向，但他并不是肤浅的和幼稚的，他一直在探索文学的深刻性。最初常常使用暗喻，如《白色鸟》；后来渐渐有一些白描让读者补充、丰富、想象文字后面的复杂，如《小城无故事》；然后越来越多地深入故事和人物的复杂内部，如《关于刀的故事》《龙岩坡》《马小丁从前很单纯》等等。其中有两点特别突出。一是人物和故事的传奇性，如《谁是凶手》，在展示人物性格的粗鲁、强悍的暴力美学时，呈现故事和传奇，最后揭示偶然的神秘力量。许多这类作品又把湘人的“蛮”性展示得淋漓尽致。这又与传统的笔记小说和传奇联系在一起了。二是探索人性，包括人和性两个方面。他在小说中花费了巨大的心力探索人性和两性关系，对女性的美做出了独特的描写。他不是一味赞美，即使赞美，也赞出了独特的理解和视角，他还探究了其中的演变、繁复、曲折。他歌颂天然、自由、性灵、野性，他也发现女性对男权的规训。这些探索都深深烙印着作家的个人标签，散发着作家迷人的个性魅力。他的所有作品都超出一般小说，额外增加了一种形式的美感力量。他的叙事有一种叙事本身的小小说性，仿佛无故事，故事却蕴藏其间；仿佛是由散而聚或由聚而散，但情节在布局中逐渐形成，让读者突然了悟。

总之，何立伟的小说是有强烈个性化追求的小说，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都在一个高端的平台上向深度和广度展开。正如他自己在《北方落雪，南方落雪》中借人物之口说出的文学境界，他的小说和文学，是“提炼”，“长篇小说应当讲究结构”，“语言的感觉”，“深度”，“想象”，“智慧”，“诗意”。这些都是他的文学追求，而他实现的正是这些追求。

历史修辞与个人选择

徐刚

何立伟最为人称道的就是《白色鸟》，这篇小说被写进了当代文学史，也是因为它鲜明的文体意识。小说的独特性在于李陀所说的“绝句式”，即所谓“有着诗意的含蓄意蕴的文体面目”。纵观这部小说集，我觉得里面的短篇比中篇好，早期的比晚近的好。那么就有一个疑问，《白色鸟》的好，为什么没有延续？这里固然是少了诗意，多了人情的练达。但这看似是个人的选择，其实是历史的选择。

《白色鸟》中有一个无头无尾的少年世界，它和隐秘的成人世界对立。白色鸟象征着生命的和平、美丽和自由，而开斗争会，惊飞了两只水鸟，其隐喻的意象不言而喻。小说形成了一种自然人性的世界与历史的、暴力的、非人性世界的对照，这是伤痕文学背景下我们业已熟知的一种文体来。但小说妙就妙在它用“诗化”的文体来体现小说的独特性。与此同时，诗的节奏也是对“伤痕”的抚慰。因此，这里固然有以小场景写大历史，以日常生活见白云苍狗，以波澜不惊的方式呈现历史的惊天巨变。但我们发现，《白色鸟》的艺术能量的展开，还是依赖于历史的在场，即小说中自然界所蕴含的美感和诗意，恰恰需要“大历史”的在场才能呈现其意义。《白色鸟》里如果没有“斗争会”，它的一切将是特别空泛，没有具体内容的。小说前半部分营

造的意蕴，恰恰需要“斗争会”来予以印证和呈现。问题在于，伤痕的历史能量被耗尽，历史真的消失之后，他的抒情会变得难以继，诗意或者说自然人性会变得无所附着。所以我们看到，何立伟最有代表性的文学方式，在1985年之后就早早地消失了。

1985年之后的中国文学，开始呈现它的反讽性。何立伟最具有创造性的“有着诗意的含蓄意蕴的文体”突然失去了用武之地。他写作的独特性在迅速消弭，而不得不汇入到90年代以来的文学主潮之中。我们从他几部中篇小说可看出，这里的两大主题是欲望化的荒诞历史和现代人平庸琐碎的日常生活。在这个反讽的世界里，何立伟显然没有办法用那种诗意的笔触去描摹荒诞的历史场景和平庸琐碎的日常生活。

直到今天，《昔有少年》重拾《白色鸟》的笔调，这种文体的归来，有一种“被压抑者的回归”的意思。这里的“少年的世界”有《阳光灿烂的日子》的神韵，而且它的历史感伤好像也来自“伤痕”，街上的锣鼓声，“大历史”似乎回来了，但这种“大历史”并不牢靠。在他这里，历史不再是信仰和情感所系，历史的调用只是个人的修辞选择而已。反而见出我们今天这个多元时代，能在对反讽文学的反思中坦然面对一切文学传统。